

证券代码：301309

证券简称：万得凯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上述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及期限

适用对象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适用期限：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，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

二、薪酬标准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，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/年/人（税前）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（一）公司董事的薪酬按月发放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（三）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（四）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